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4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2月23日届满，结合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情况，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4年12月30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25年2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持股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最后一笔标的股票已于2025年2月24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5,354,500股公司股票全部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8%，过户价格为11.16元/股。

5、2025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6、2025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由11.16元/股调整为11.06元/股。根据《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本次预留部分中的13.40万股由符合条件的6名参与对象以11.06元/股的价格进行认购。最终实际参与认购对象合计为6人，实际认购预留股数为12.35万股。

7、2025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2.35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2月26日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061%，过户价格为11.06元/股。

8、2026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2月23日届满，结合公司2025年度业绩考核情况，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部门考核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本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2月23日届满。

（二）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的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解锁条件						是否满足解锁条件的说明
1	公司层面第一个行权期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166.50亿元，目标值达成。
	解锁期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A）		考核年度公司累计营业收入（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个解锁期	2025	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65.00亿元	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32.00亿元	-	-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A）		A≥Am		X1=100%		
			An≤A＜Am		X1=80%		
			A＜An		X1=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2	部门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考核年度内根据公司层面制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各事业部制订部门业绩考核方案，公司各事业部的部门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部门标准系数根据下表确定：						根据公司部门业绩考核情况，部门标准系数为0.5-1.0，部分满足解锁条件
	部门考核结果	A	B	C	D		
	部门标准系数	1.0	0.75	0.5	0		
	公司及各子公司各职能部门不单独设置部门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绩效考核周期结束后，根据部门实际绩效达成情况和激励对象实际工作业绩，对激励对象进行评分。同时，结合部门当年业绩考核结果确定的解锁比例与激励对象个人年度业绩评分，确定个人综合考核结果以及对应的个人标准系数。						根据部门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本持股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达到解锁条件的持有人共计95人，满足解锁条件的份额对应公司股票共计2,027,846股。本解锁期内因离职及业绩考核原因需收回的股票为146,954股。
	个人综合考核结果	A	B	C	D		
	个人标准系数	1.0	0.75	0.5	0		
	各解锁期内，公司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目标的前提之下，持有人个人当期实际解锁份额=持有人所持当期份额×公司层面解锁比例×部门层面标准系数×个人标准系数。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满足解锁条件的份额对应公司股票2,027,846股。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1、根据公司《2024年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因2名持有人离职，其持有的本持股计划的份额对应的55,000股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管理办法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因业绩考核原因不能解锁或不能完全解锁的部分共计91,954股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管理办法处置。

2、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满足解锁条件的部分由管理委员会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结合市场情况，通过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许可的方式择机对所涉股票权益进行处置和分配。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员工持股计划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不得在下列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该事件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禁止买卖股票的期间。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5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公司全体董事在审议上述方案时回避表决，该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薪酬（津贴）标准及发放方法

1、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2、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是与公司年度目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其他规定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如涉及相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3、上述薪酬（津贴）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进行适当调整。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公司全体董事在审议上述方案时回避表决，该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薪酬（津贴）标准及发放方法

1、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2、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是与公司年度目标绩效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其他规定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如涉及相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3、上述薪酬（津贴）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进行适当调整。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24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2026年3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表决。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1,917,896.52元，母公司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559,058,145.58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55,905,814.5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572,465,647.03元，扣除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291,842,276.45元，加上其他影响6,449,380.24元，202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790,225,081.84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2,033,891,587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8,495,760股为基数，以此计算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05,079,165.4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74%。

公司本年度预计现金分红【包括：（1）已实施完成的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金额101,269,791.35元（含税）；（2）拟实施的202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预估405,079,165.40元（含税）；（3）拟实施的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金额预估202,539,582.70元（含税）】金额为708,888,539.45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2.05%。

《关于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预案的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若在方案实施前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引起总股本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分配股份总数为基数，利润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08,888,539.45	190,572,478.10	571,071,838.29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1,917,896.52	483,929,654.43	1,890,621,314.1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700,202,089.8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790,225,081.8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70,532,855.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45,489,621.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70,532,855.8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四、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期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五、履行决策程序情况

董事会意见：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及未来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是否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8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3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为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分析、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对确实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2025年度合计计提减值金额23,411.21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1	信用减值损失	6,174.95
2	存货跌价准备	17,236.26
合计		23,411.2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2025年度公司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6,174.95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公司通过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依据测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2025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6,174.95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2025年度公司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236.26万元，主要是正极材料业务相关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原因为：正极材料业务相关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受产线开工率及产品迭代导致品质不稳定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库存的磷酸铁锂、磷酸铁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根据历史数据测算生产成终端产品，以终端产品的相关市场售价情况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可变现净值，对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3,411.21万元，影响公司利润总额23,411.21万元，并相应减少公司2025年度末所有者权益。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审计，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28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3月6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预计2026年度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财务部可根据各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各银行业务特点做适当调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表决。

1、担保额度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具体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6年3月6日担保余额	本次拟申请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30.59%	40,389.30	247,900	13.89%	否
	天赐材料（南通）有限公司	100%	15.96%	4,320.00	19,000	1.06%	否
	江苏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60.00%	1,676.47	19,500	1.09%	否
	天赐材料（江门）有限公司	100%	62.43%	21,111.45	46,570	2.61%	否
	TINCI SG PTE. LTD.（新加坡天赐）	100%	4.19%	3,461.80	95,200	5.33%	否
	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1.83%	-	10,000	0.56%	否
	天赐（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	/	-	20,000	1.12%	否
	九江天赐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00%	76.32%	18,000.00	30,000	1.68%	否
	青海天赐宏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1%	81.45%	-	3,570	0.20%	否
	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88.95%	9,800.00	77,000	4.31%	否
	宁德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0%	79.67%	-	10,000	0.56%	否
	四川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86.92%	22,133.70	45,000	2.52%	否
	其他子公司（包含新设、新合并的公司）	/	/	/	126,260	7.07%	否

备注：以上担保金额将根据实际授信情况进行调整。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本次担保总额度、担保授权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进行调整，亦可对新增的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在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公司将按照《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内部审批程序后实施。

2、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前一日止。

3、上述担保事项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应担保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的担保合同内容，以实际签署时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经纬

注册资本：45,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30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砂南大道88号（备案经营场所：龙山大道8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基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实行“一照多址”增设的经营点不得从事依法应当取得许可的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天赐材料（南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三善

注册资本：38,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5月28日

注册地址：南通市如东县洋口镇通嘉路8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3、江苏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立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4月9日

注册地址：溧阳市南渡镇兴盛路101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高性能膜材料的研发；锂离子电池材料、化工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新型表面活性材料、有机硅材料、日用精细化工产品、添加剂的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4、天赐材料（江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立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2年6月21日

注册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113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5、TINCI SG PTE. LTD.（新加坡天赐）

董事：韩恒

注册资本：4,214万新币

成立日期：2023年2月9日

注册地址：120 ROBINSON ROAD#13-01SINGAPORE(068913)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各种货物的批发贸易（无主营货物）；对外投资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6、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经纬

注册资本：26,300万元

成立日期：2020年9月3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龙山大道29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7、天赐（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浪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6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沙路419号132室

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8、九江天赐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晓伟

注册资本：26,8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9月23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选矿，货物进出口，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9、青海天赐宏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连希

注册资本：7,693万元

成立日期：2019年4月10日

注册地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河工业园区东区广鑫大道6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股51.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0、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宇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7月1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枝江市姚家港化工园江林路以西、港盛路以南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宁德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立

注册资本：3,25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21日

注册地址：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1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研发、加工、销售：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材料（不含民用爆炸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2、四川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立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2年1月11日

注册地址：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创新五路中段68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上述被担保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如下表（经审计）：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资产总额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349,366.10	412,780.95	936,585.15	1,197,713.10	86,598.01
天赐材料（南通）有限公司	29,186.59	4,659.36	24,527.23	19.03	-3,759.64
江苏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032.65	79,214.35	52,818.30	240,602.30	1,051.58
天赐材料（江门）有限公司	46,895.09	29,276.00	17,619.09	79.21	-1,498.67
TINCI SG PTE.LTD.（新加坡天赐）	55,386.28	2,319.06	53,067.22	2,310.81	-160.18
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9,696.58	57,199.81	122,496.77	169,203.40	10,902.10
天赐（广州）供应链有限公司	/	/	/	/	/
九江天赐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96,176.82	149,728.52	46,448.30	335,409.37	3,724.57
青海天赐宏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574.69	18,387.14	4,187.56	10,692.63	-3,868.39
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63,112.60	234,046.37	29,066.24	193,959.66	1,008.85
宁德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311,641.72	248,296.25	63,345.47	568,366.05	44,753.93
四川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417.10	144,656.29	21,760.81	246,957.36	2,110.89

三、董事会意见

1、根据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2026年度公司资金需求量较大，需加大融资能力，通过提供担保，解决子公司对资金需求的问题，有利于其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稳定，且担保期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以控制的范围，该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的影响。

四、公司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3月6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409,370.41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120,892.72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6.77%。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参股的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79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6,61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7%。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此外，公司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30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腾威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